#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4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 利尔达物联网科技园 1 号楼 18 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年4月17日 以通讯、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李雷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 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## 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 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9)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 (公告编号: 2024-020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:

2023 年,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赋 予的职责,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,积极推进监事会决议的实施,不断规范公司 治理。全体监事认真负责、勤勉尽职,为公司监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付出 了应尽的义务。公司监事会主席就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做了详细报告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: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,结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出具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及公司2023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,编制了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,公司在2023年度财务报表数据的基础上,结合对2024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,编制了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说明》
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本年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的说明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1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六) 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- 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30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